

证券代码：301179

证券简称：泽宇智能

公告编号：2024-088

## 江苏泽宇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选举产生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泽宇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江苏泽宇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职工代表监事的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出席会议的职工代表审议，选举张晓飞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

张晓飞女士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张晓飞女士将与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非职工代表监事之日起三年。

特此公告。

江苏泽宇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附件：

### 第三届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张晓飞，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2006年8月至2013年8月，任江苏泽宇通讯工程设备有限公司综合部部门经理；2013年9月-2023年3月，历任公司监督策划部部门经理、财务部副经理、华东事业部部门副经理；2023年4月至今任销售管理办公室部门经理；2018年1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目前，张晓飞女士通过上海沁德通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504,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15%，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核实，张晓飞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